

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文件

粤特协[2019]5号

关于缴纳 2019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:

为保障协会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,更好地为会员及行业服务,根据《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章程》的规定,现将 2019 年度会费收缴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会费标准:

会长单位 20000 元

副会长单位 10000 元

常务理事单位 6000 元

理事单位 3000 元

会员单位 1500 元

请贵单位将应缴会费于 2019 年 3 月底前汇至协会账户，并在汇款单上注明“会费”字样，如以个人姓名汇款的请标注缴费单位名称。汇款后请将银行回执单、单位名称、通讯地址及联系人等信息传真或发送至协会秘书处邮箱，以便我会及时确认收到汇款并快递寄出发票。请各会员单位积极支持协会工作，如有疑问请及时咨询协会秘书处。

会费发票为标有“财政部监制、广东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”字样的机打发票。

账 户：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

银 行：工商银行广州市同福中路支行

账 号：3602001109200117159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44-152 号海景中心东塔六楼 1-7 办公室

联系人电话：廖长江 020-38835192、13825002100

林晓兵 020-38835190、13560078859

传 真： 020-38835165

邮 箱： zhb@gdase.com

特此通知。

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

主题词：缴纳 会费 通知

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秘书处

2019年2月28日印发